**嘉兴市畜牧兽医站招聘启事**

受嘉兴市畜牧兽医站委托，上元人力资源公司决定向社会公开招聘动物检疫协检员2名(劳务派遣)，从事动物及其产品检疫及疫病监测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条件

1.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工作责任心强;

2.浙江省内户籍，嘉兴市内户籍优先;

3.学历大专以上，专业要求畜牧兽医相关专业，有兽医实验室检测经验者优先考虑；

4.年龄35周岁以下(1985年1月1日后出生)，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;  
 5.身体健康，有吃苦耐劳精神。

二、招聘程序  
  (一)现场报名  
  应聘者报名时需提供《招聘人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），本人身份证、学历证明、户口簿（户籍证明）、资格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，2寸免冠证件彩照2张。  
  (二)资格审查  
  对应聘人员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审查。应聘者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聘用资格。审核报名人数，按1:3组织笔试，不足1:3时，直接进入面试。

(三)组织笔试  
  笔试主要包括动物防疫、检疫、兽医实验室等相关专业知识和法律知识，范围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《浙江省动物防疫条例》《动物检疫管理办法》、《兽医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规范》《动物病原微生物分类名录》等。笔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(四)组织面试  
  1.面试考察内容包括语言表达、知识结构、专业素质等。  
  2.面试时间：另行通知。  
  3.产生拟录用人选：根据应聘人员成绩(笔试50%、面试50%)综合排名，按1:1的比例产生拟录用人选。

(五)录用待遇  
  1.录用者与上元人力资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，统一安排入职;  
  2.被聘用人员试用期1个月，试用期满后正式聘用，不合格者予以解聘;  
  3.受聘人员服从嘉兴市畜牧兽医站内部人员岗位调配。

三、报名时间、地点  
  1.报名时间。公告起至6月19日 (工作日时间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30)。  
  2.报名地点。嘉兴市农业农村局（花园路758号）214办公室。  
  联系人：袁老师 0573-82872633。  
  本次招聘由嘉兴市畜牧兽医站负责具体实施。

附 件

**招 聘 人 员 报 名 表**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2寸照片 |
| 学 历 |  | 籍 贯 |  | 民 族 |  |
| 工作时间 |  | 专 业 |  | 婚 否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码 | |  | |
| 现工作  所在地 |  | | | 户籍所在地 |  | |
| 毕业院校及 时 间 |  | | | 联系电话 |  | |
| 个 人  简 历  （从上中等院校开始填写） |  | | | | | |
| 家庭主要成员及工作单位 |  | | | | | |
| 备 注 | 本人承诺：上述填写内容真实完整，如有不实，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。  本人签名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审核意见 |  | | | | | |